分支机构引导案件审核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案号 | 申请人 | 被申请人 | | 案由 | 标的额 | | 预收仲裁费（单位：元） |
|  |  |  | |  |  | |  |
| 情况说明：  分支机构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
| 发展部备案意见：  负责人： 年 月 日 | | | 受理部立案确认意见：  负责人： 年 月 日 | | | 审核意见：  负责人： 年 月 日 | |

说明：此表由分支机构引导案件备案时报事业发展部，事业发展部同意备案后转受理部进行立案确认，受理部作出立案确认意见后报领导审核，审核通过的将此表返回分支机构，作为分支机构在月（季）工作情况中做信息汇总之依据及附件。